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士帆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7
電子信箱：right60670.work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600035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來函公文。2、推薦名單。(1060003559_Attach000.pdf、1060003559_Attach0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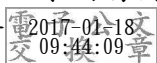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遴聘中小學教師評審委員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6年1月3日科實字第106020000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遴聘中華民國第57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，請貴校推薦符合資格之中小學教師，俾利該館後續辦理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檢送推薦名單空白表格一份，惠請填寫後，於本（106）年3月1日前寄至right60670.work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6/01/18



1060000211